



##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民政總署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14年9月23日第845/E683/V/GPAL/2014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2014年9月19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4年9月24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於因城市急速發展及天氣變化引致的渠務問題，政府一直十分關視和重視，並為有效紓緩水浸問題訂定了短、中長期改善計劃。

短期措施方面，土地工務運輸局已在多個地點設置水位及氣象監測站，以加強監測和訊息發佈。同時，為配合城市規劃及發展，亦有序地對下水道進行擴容工程，加大渠網的排放量；民政總署則負責公共下水道系統的清理、維護和保養，進行預防性維修計劃，以及定期為排水渠及下水道進行功能性和結構性檢查，並監察飲食場所的隔油井及建築地盤過濾井等設施，避免污染和堵塞下水道，保障渠道暢通。

對於易受水浸影響的地區，民署更會加強渠道的巡查清理和疏導工作，務求發揮排水系統的最大功能。鑒於地盤工程廢水的處理不當會造成渠道淤塞，故民署會巡查地盤鄰近的公共渠網，並根據《公共地方總規章》對違規行為開展相關處罰程序並作出糾正。倘地盤排水情況被評定為“非常嚴重違法行為”，除罰款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外更可按違法者的過錯程度同時科處附加處罰，如封閉地盤接駁公共渠網的渠道等。此外，本局亦會聯同環境保護局和民政總署按需要進行聯合突擊檢查行動，促使地盤管理者重視地盤排水，減少施工時地盤內不當處理廢水所產生的問題。

為改善澳門各區的水浸黑點，工務局及民政總署會按照各自職能作出相應的措施及工作。為加快落實下水道工程及改善其成效，近年已實行一站式圖則審批機制，於圖則設計階段與工程的接收及管理部門進行溝通及協調，務求使設計更完善及更符合實際需要。

中長期措施方面，本局持續於澳門半島、氹仔及路環落實多個下水道的重整工程，並展開了針對改善氹仔雨水排水系統及澳門半島排水系統的相關研究，稍後亦將啟動有關改善路環下水道的研究工作，就未來對全澳下水道管網進行評估，有序開展擴容和分流工程，以應對天氣變化和配合未來整個社會和經濟發展的需要。

針對內港水浸的問題，政府成立了專責的“內港區域水患整治研究”跨部門工作小組，早年更委託科研單位開展了《澳門內港水域水環境綜合整治方案研究》，當中提出了兩階段的執行方案。首階段作為臨時防洪工程試點的內港 26 號及 28 號碼頭已於 2013 年完成，2014 年繼續分階段展開內港臨時防洪工程，包括 7A 至 34 號碼頭，預計 2015 年完成全部臨時防洪工程。期間，

7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跨部門工作小組積極開展溝通工作，多次與區內居民代表、碼頭准照持有人及相關團體作出方案介紹及收集意見，致力做好協調工作，減低工程影響。

土地工務運輸局代局長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Chen Baoxia'.

陳寶霞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五日